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发铝业”）。
-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子公司鑫发铝业提供担保余额为5,520.00万元；公司对所有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63,655.65万元。
-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子公司鑫发铝业提供担保余额为4,520.00万元；公司对所有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62,655.65万元。
- 无逾期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属于股东会授权范围内的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根据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情况，公司拟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45.00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子公司鑫发铝业因业务发展需要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1,000.00万元。公司为鑫发铝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近日《最高额保证协议》已完成签署。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

1、工商登记信息

名称	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1661440062G
注册资本	8,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开健
住所	安徽省天长市杨村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铝型材、门窗配件及相关模具生产、销售；门窗和幕墙制作和安装服务（涉及许可和资质的，凭有效许可证件和资质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年05月17日
主营业务	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的研发、加工及销售
股东构成	公司直接持股100%

2、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鑫发铝业的总资产为20,777.34万元，负债总额为9,170.02万元，净资产为11,607.3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176.61万元，利润总额-529.17万元，净利润-507.97万元（2024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鑫发铝业的总资产为19,358.20万元，负债总额为7,921.50万元，净资产为11,436.70万元，2025年第1-3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5,966.49万元，利润总额-60.57万元，净利润-246.79万元（2025年第1-3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3、鑫发铝业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协议》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务人：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
- 3、债权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4、保证范围：（1）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所有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实现债权的费用、手续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加倍利息和其他应付款项；（2）债权人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担保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5、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责任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人鑫发铝业为公司子公司。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其融资渠道，能够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属于生产经营需要，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下，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363,655.65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20.54%，以上担保全部是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上述担保金额不包含公司为开展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集团资产池业务，公司及子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七、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协议》；

2、《公司贷款借据》。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